

精典名家小说文库

谢有顺 主编

# 最慢的是 活着

乔叶 著



作家出版社

# 最慢的是活着

乔叶  
著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最慢的是活着 / 乔叶著 . -- 北京：作家出版社，  
2017.8

( 精典名家小说文库 )

ISBN 978-7-5063-9658-5

I . ① 最… II . ① 乔… III . ① 中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 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211232 号

### 最慢的是活着

作 者：乔 叶

责任编辑：丁文梅

装帧设计：精典博维·肖 杰

责任印制：李卫东 李大庆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

社 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：100125

电话传真：86-10-65930756 ( 出版发行部 )

86-10-65004079 ( 总编室 )

86-10-65015116 ( 邮购部 )

E-mail: zuojia@zuoji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jia.com> ( 作家在线 )

印 刷：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

成品尺寸：125 × 185

字 数：55 千字

印 张：4.5

版 次：2017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9658-5

定 价：38.00 元

---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*EX-LIBRIS*

最慢  
活著  
的是

喬葉著  
張東林圖





老子升仙台 / 2009年 / 180 cm × 180 cm

试读结束：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：[www.ertongbook.com](http://www.ertongbook.com)

# 目录

最慢的是活着 ... 1

以生命为器（代后记）... 119

最慢的是活着



# 1

那一天，窗外下着不紧不慢的雨，我和朋友在一家茶馆里聊天，不知怎的她聊起了她的祖母。她说她的祖母非常节俭。从小到大，她记得祖母只有七双鞋：两双厚棉鞋冬天里穿，两双厚布鞋春秋天穿，两双薄布鞋夏天里穿，还有一双是桐油油过的高帮鞋，专门雨雪天里穿。小时候，若是放学早，她就负责烧火。只要灶里的火苗蹿到了灶外，就会挨奶奶的骂，让她把火压到灶里去，说火焰扑棱出来就是浪费。

“她去世快二十年了。”她说。

“要是她还活着，知道我们这么花着百把块钱在外

面买水说闲话，肯定会生气的吧？”

“肯定的，”朋友笑了，“她是那种在农村大小便的时候去自家地里，在城市大小便的时候去公厕的人。”

我们一起笑了。我想起了我的祖母。——这表述不准确。也许还是用她自己的话来形容才最为贴切：“不用想，也忘不掉。钉子进了墙，锈也锈到里头了。”

我的祖母王兰英，一九二零年生于豫北一个名叫焦作的小城。焦作盛产煤，那时候便有很多有本事的人私营煤窑。我曾祖父在一个大煤窑当账房先生，家里的日子便很过得去。一个偶然的机会，曾祖父认识了祖母的父亲，便许下了媒约。祖母十六岁那年，嫁到了焦作城南十里之外的杨庄。杨庄这个村落由此成为我最详细的籍贯地址，也成为祖母最终的葬身之地。二零零二年十一月，她病逝在这里。

我一共四个兄弟姊妹，性别排序是：男，女，男，女。大名依次是小强小丽小杰小让；家常称呼是大宝，大妞，二宝，二妞。我就是二妞李小让。“小让”这个名字虽是最一般不过的，却是四个孩子里唯一花了钱的。因为命硬。乡间说法：命有软硬之分。生在初一十五的人命够硬，但最硬的是生在二十。“初一十五不算硬，生到二十硬似钉。”我生于阴历七月二十，命就硬得似钉了。为了让我这“钉”软一些，妈妈说，我生下来的当天奶奶便请了个风水先生给我看了看，风水先生说最简便的做法就是在名字上做个手脚，好给老天爷打个马虎眼儿，让他饶过我这个孽障，从此逢凶化吉，遇难呈祥。于是就给我取了“让”字。在我们方言里，“让”不仅有避让的意思，还有柔软的意思。

“花了五毛钱呢。”奶奶说，“够买两斤鸡蛋的了。”

“你又不是为了我好。还不是怕我妨了谁克了谁！”

这么说话的时候我已经上了小学，和她顶嘴早成了家常便饭。这顶嘴不是撒娇撒痴的那种，而是真真的水火不容。因为她不喜欢我，我也不喜欢她。当然，身为弱势，我的选择是被动的：她先不喜欢我，我也只好不喜欢她。

亲人之间的不喜欢是很奇怪的一种感觉。因为在同一个屋檐下，再不喜欢也得经常看见，所以自然而然会有一种温暖。尤其是大风大雨的夜，我和她一起躺在西里间。虽然各睡一张床，然而听着她的呼吸，就觉得踏实，安恬。但又因为确实不喜欢，这低凹的温暖中就又有一种高凸的冷漠。在人口众多川流不息的白天，那种冷漠引起的嫌恶，几乎让我们不能对视。

从一开始有记忆起，就知道她是不喜欢我的。有句俗语：“老大娇，老末娇，就是别生半中腰。”但是，作

为老末的我却没有得到过她的半点娇宠。她是家里的慈禧太后，她不娇宠，爸爸妈妈也就不会娇宠——就是想娇宠也没时间，爸爸在焦作矿务局上班，妈妈是村小的民办教师，都忙着呢。

因为不被喜欢，小心眼儿里就很记仇。而她让我记仇的细节简直是俯拾皆是。比如她常睡的那张水曲柳木黄漆大床。那张床是清朝电视剧里常见的那种大木床，四周镶着木围板，木板上雕着牡丹、荷花、秋菊、冬梅四季花式。另有高高的木顶，顶上同样有花式。床头和床尾还各嵌着一个放鞋子的暗柜，几乎是我家最华丽的家具。我非常向往那张大床，却始终没有在上面睡的机会。她只带二哥一起睡那张大床。和二哥只间隔三岁，在这张床的待遇上却如此悬殊，我很不平，一天晚上，便先斩后奏，好好地洗了脚，早早地爬了上去。她一看见就着了急，把被子一掀，厉声道：“下来！”

我缩在床角，说：“我占不了什么地方的，奶奶。”

“那也不中！”

“我只和你睡一次。”

“不中！”

她是那么坚决。被她如此坚决地排斥，对自尊心是一种很大的伤害。我哭了。她去拽我，我抓着床栏，坚持着，死活不下。她实在没有办法，就抱着二哥睡到了我的小床上。那一晚，我就一个人孤零零地占着那张大床。我是在哭中睡去的，清早醒来的第一件事，就是接着哭。

她毫不掩饰自己对男孩子的喜爱。谁家生了儿子，她就说：“添人了。”若是生了女儿，她说：“是个闺女。”儿子是人，闺女就只是闺女。闺女不是人。当然，如果哪家娶了媳妇，她也会说：“进人了。”——这一家的闺女成了那一家的媳妇，才算是人。因此，自己家的闺女只有到了别人家当媳妇才算人，在自己家是不算人

的。这个理儿，她认得真真儿的。每次过小年的时候看她给灶王爷上供，我听得最多的就是那一套：“……您老好话多说，赖话少言。有句要紧话可得给送子娘娘传，让她多给骑马射箭的，少给穿针引线的。”骑马射箭的，就是男孩。穿针引线的，就是女孩。在她的意识里，儿子再多也不多，闺女呢，就是一门儿贴心的亲戚，有事没事走动走动，百年升天脚蹬莲花的时候有这把手给自己梳头净面，就够了。因此再多一个就是多余——我就是最典型的多余。她原本指望我是个男孩子的，我的来临让她失望透顶：一个不争气的女孩身子，不仅占了男孩的名额，还占了个男孩子的秉性，且命那么硬。她怎么能够待见我？

做错了事，她对男孩和女孩的态度也是迥然不同的。要是大哥和二哥做错了事，她一句重话也不许爸爸妈妈说，且理由充分：饭前不许说，因为快吃饭了。饭时不许说，因为正在吃饭。饭后不许说，因为刚刚吃过

饭。刚放学不许说，因为要做作业。睡觉前不许说，因为要睡觉……但对女孩，什么时候打骂都无关紧要。她就常在饭桌上教训我的左撇子。我自会拿筷子以来就是个左撇子，干什么都喜欢用左手。平时她看不见就算了，只要一坐到饭桌上，她就开始管教我。怕我影响大哥二哥和姐姐吃饭，把我从这个桌角撵到那个桌角，又从那个桌角撵到这个桌角，总之怎么看我都不顺眼，我坐到哪里都碍事儿。最后通常还是得她坐到我的左边。当我终于坐定，开始吃饭，她的另一项程序就开始了。

“啪！”她的筷子敲到了我左手背的指关节上。生疼生疼。

“换手！”她说，“叫你改，你就不改。左耳朵进，右耳朵出！”

“不会。”

“不会就学。别的不学这个也得学！”

知道再和她犟下去菜就被哥哥姐姐们夹完了，我就

只好换过来。我嘟着嘴巴，用右手生疏地夹起一片冬瓜，冬瓜无声无息地落在饭桌上。我又艰难地夹起一根南瓜丝，还是落在了饭桌上。当我终于把一根最粗的萝卜条成功地夹到嘴边时，萝卜条却突然落在了粥碗里，粥汁儿溅到了我的脸上和衣服上，引得哥哥姐姐们一阵嬉笑。

“不管用哪只手吃饭，吃到嘴里就中了，什么要紧。”妈妈终于说话了。

“那怎么会一样？将来怎么找婆家？”

“我长大就不找婆家。”我连忙说。

“不找婆家？娘家还养你一辈子哩。还给你扎个老闺女坟哩。”

“我自己养活自己，不要你们养。”

“不要我们养，你自己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？自己给自己喂奶长这么大？”

她开始不讲逻辑，我知道无力和她抗争下去，只好